

傷寒論三註卷之五

少陽經大意

少陽邪居表裡之半。亦有經府之分。然不離乎小柴胡一湯也。膽經無出入路。故有汗吐下三禁。總由和解不可悞犯。不然在太陽陽明二經。設畧見少陽經一二證。便從小陽治法。况已傳少陽乎。或言職司開闔而轉運其樞者。全賴胃氣充滿。故以柴胡提出其邪。使胃氣復振。其說固是。抑知在太陽陽明經者。亦未嘗不重胃氣也。

少陽上篇

少陽經上肝貫心以上挾咽出頤頷中散于面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耳前其支者下胸中貫膈循脇裡過季脇尺寸俱弦者少陽受病也當三四日發以其脉循脇絡于耳故胸脇痛而耳聾

少陽之爲病口苦咽乾目眩也

方註少陽者膽經也其脉起于目銳眥靈樞曰足少陽之正上肝貫心以上挾咽出頤頷中故又曰是動則病口苦舌澹之味也咽膽之使也口苦咽乾熱聚

於膽也。眩目旋轉而昏運也。少陽屬木。木生火。而主風。風火扇搖而燔灼。所以然也。

傷寒三日。少陽脉小者。欲已也。

喻註脉不弦大。邪微欲解之先徵也。

太陽病。十日已去。脉浮細而嗜卧者。外已解也。設胸滿脇痛者。與小柴胡湯。但浮者。與麻黃湯。

設胸脇滿痛。當與小柴胡湯者。推之速出。少陽也。設脉但浮。無餘證。當與麻黃湯者。推之速出。太陽也。是皆惟恐其邪之不傳。暗伏危機也。不然豈有十餘日。

後而無故張皇。反用麻黃湯之理哉。凡此皆太少二陽與陽明連貫。故用表法。所謂從外入者。驅而出之于外也。此嘉言陽明篇中大意。璧摘入本條。比原註殊覺曉暢。

傷寒六七日。發熱微惡寒。肢節煩疼。嘔心下支結。外證未去者。柴胡加桂枝湯主之。

方註支節四肢百節也。支結言支飲搏聚而結也。發熱至微。嘔太陽之表也。故曰外證未去。以微而未去也。故加桂枝以解之。支結屬少陽。以結則難開也。故

用柴胡爲主治。然則是證也。雖無太少之明文。而于
太少之治以究之。則亦因藥可以知病矣。

柴胡加桂枝湯

桂枝

兩半 去皮

黃芩

人參

芍藥

各兩半

甘草

一兩

柴胡

四兩

半夏

二合半

大棗

六枚 擘

生薑

兩半

木七

升

煮三升

分溫服

既發熱微惡寒。與往來寒熱無異。而支飲更結偏旁。

是非少陽部位乎。故主小柴胡。不易之法也。然太陽

經證猶未全罷。則不得不用太陽經藥。二湯既合。要

皆減去一半。不使有偏多偏少之謂也。然觀新加湯。

似乎不敢輕用人參。而此獨不爲意者。蓋三陽經以少陽爲主也。故曰柴胡加桂枝湯。命名之意見矣。陽明病發潮熱。大便澹。小便自可。胸脇滿不去者。小柴胡湯主之。方見陽明上篇

喻註潮熱本胃實之候。若大便澹。小便自可。則胃全不實。更加滿不去。則證已轉少陽矣。縱兼少陽。卽有汗下二禁。惟小柴胡一方合表裡而總和之。乃少陽一經之正法。故在陽明證中見少兼一二證。亦取用之無別法也。

陽明病。脇下硬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者。可與小柴胡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濺然而汗出。解也。

方註此承上條而言。即使不大便而脇下硬滿在。若有嘔與舌胎。則少陽爲多。亦當從小柴胡。上焦通。硬滿開也。津液下。大便行也。百體皆受氣于胃。故胃和。則身和汗出而病解。

喻註上焦得通。津液得下八字。關係病機最切。風寒之邪。協津液而上聚于膈中。爲喘。爲嘔。爲水逆。爲結。

胸常十居六七。且是風寒不解。則津液必不得下。倘
誤行發散。不惟津液不下。且轉增上逆之勢。愈無退
息之期矣。此所以和之于中。而上焦交通也。至于雜
病項中如痰病。哮喘病。欬嗽。癰癤等症。又皆火勢薰蒸
日久。頑痰膠結經隧。所以火不內息。則津液必不能
下灌靈根。而清華盡化爲敗濁耳。夫人之得以長享
者。惟先後天。水穀之氣。生此津液。津液結。則成病。津
液竭。則死矣。故治病不知救人津液者。庸工也。

發汗多亡陽。讖語者不可下。與柴胡桂枝湯。和其營衛。

以通津液。後自愈。

汗多亡陽。疑是太陽之證。過汗而至亡陽也。亡陽。曷爲不用附子耶。以不見惡寒證也。且亡陽而至齷語。又疑是太陽過汗。轉入陽明府證。曷爲不可下耶。以不見硬滿。及不大便等證也。然其所以然者。殆少陽不可發汗。發汗則齷語乎。少陽齷語。舍小柴胡別無治法。又曷爲復加桂枝。仲景以證從太陽。兼見少陽。雖亡陽而外證未除。見齷語而裡證亦急。小柴胡表裡之半者也。兼用桂枝。卽太陽之邪。渙然未釋矣。故

曰和營衛。通津液而自愈。知與陽明胃實相去遠矣。
少陽中風。兩耳無所聞。目赤。胸中滿而煩者。不可吐下。
吐下則悸而驚。

方註少陽之脉。上抵頭角。下耳後。及胸中。貫肝膈。主
目。膽爲之合。風爲陽而主氣。耳無聞者。風壅則氣塞
也。目赤者。風熱則氣昏也。胸滿而煩者。風鬱則膈熱
也。少陽本無吐下法。其經又多氣少血。吐下復傷其
經。則血愈少而虛。血虛則心虛。所以神識昏亂怔忡
而驚也。

此條純是少陽證。見以風屬陽。陽邪上壅。遂致滿而煩。似乎可以吐下。故仲景禁之。惟恐人之悞也。

傷寒脉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少陽不可發汗。發汗則瀝語。此屬胃。胃和則愈。胃不和則煩而悸。

方註脉弦細。欲入裡也。瀝語者。奪其血液而胃乾。故心荒而亂也。胃和以未至實言。不和言實也。然上條以風言風。主氣故禁吐下。此以寒言寒。主血故禁汗。此條但頭痛發熱。並無少陽證。見然弦爲少陽脉也。又何以知其爲寒。惟頭痛發熱而不言汗。且脉弦細。

卽是緊之轉也。寒又宜汗。人易悞也。故又禁之云。若汗以傷其液。必致胃不和而煩悸也。然又恐因譏語而議下。復出胃和之訓。學者不可于大柴胡導法留意耶。

傷寒四五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者。小柴胡湯主之。

身熱惡寒。太陽表也。頭項強。有陽明也。脇下滿。少陽也。手足溫而渴者。邪滯半表半裡而裡證見也。夫三陽俱見病。而獨從少陽以爲治者。太陽陽明之邪微。

少陽近而裡證見。故從少陽一於和。則三善皆得矣。此條當從加減法。不嘔而渴者。去半夏加栝蒌根。爲是太陽陽明俱見。止以脇滿爲小柴胡之候。本湯一投。將經邪之留于二經者。盡從少陽解去。設使竟用太陽汗藥。則不但少陽之邪不去。而變且百出矣。故仲景多言二經少言少陽。示人之意深遠。

傷寒陽脉澀。陰脉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用小建中湯。不差者。與小柴胡湯主之。

方註陽主氣。澀主痛。陰主血。弦主急。投以小建中者。

求之于益陰而和陽也不差則不對矣蓋少陽屬木其脉弦木盛則土受制故溫而急痛小柴胡者少陽之主治然則是治也者伐木以救土之謂也

喻註陽脉濇陰脉弦渾是在裡之陰寒所以法當腹中急痛故以小建中之緩而和其急腹痛止而脉不弦濇矣若不差則弦爲少陽之本脉而濇乃汗出不微腹痛乃邪欲傳太陰也則用小柴胡以和陰陽爲的當無疑矣

腹中痛者去黃芩加芍藥三兩爲是

傷寒五六日。中風往來寒熱。胸脇苦滿。默默不欲飲食。

心煩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心下悸。或脇下痞硬。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熱。或欬者。小柴胡湯主之。

方註往來寒熱者。邪入軀殼之裡。藏府之外。兩夾界之隙地。所謂半表半裡。少陽所主之部位。故入而併于陰。則寒出。而併于陽。則熱出。入無常。所以寒熱間作也。胸脇苦滿者。少陽之脉循胸絡脇。邪湊其經。伏飲搏聚也。胸脇既滿。穀不化消。所以靜默不言。不需飲食也。心煩喜嘔者。邪熱伏飲。搏胸脇者。湧而上溢。

也。或爲諸證者。邪之出入不常。所以變動不一也。

小柴胡湯加減法

傷寒中風。有柴胡證。但見一證便是。不必悉具。若胸中煩而不嘔。去半夏。人參加括蕢實一枚。

熱聚而悶。不宜固氣。故去人參也。不嘔。無伏飲。以爲逆。無取半夏之辛散也。括蕢苦寒。泄熱散滿也。

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參。合前成四兩半。括蕢根四兩。

半夏燥津液。故去之。人參生津止渴。括蕢根散熱而益津。所以加也。

若腹中痛者。去黃芩。加芍藥三兩。

腹中痛。血澀而內寒也。芍藥益血而愈痛。故加也。

若脇下硬痞。去大棗。加牡蠣四兩。

去大棗。甘能聚氣。令人中滿也。加牡蠣。鹹能更堅。而
上除寒熱也。

若心下悸。小便不利者。去黃芩。加茯苓四兩。

水停心下則悸。所以小便不利也。腎主水。黃芩堅腎。
腎堅則水愈蓄。故去之。茯苓利竅滲泄。故加之。

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參。加桂枝三兩。溫覆取微汗。